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

优于大市

证券分析师

彭广春

资格编号：S012052207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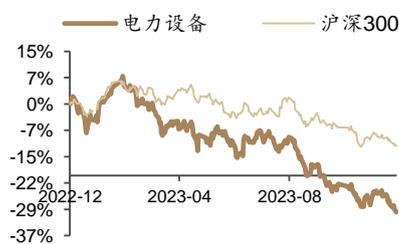
邮箱：penggc@tebon.com.cn

研究助理

李天帅

邮箱：lits@tebon.com.cn

市场表现



相关研究

- 1.《光伏电池片价格分化，组件持续探底》，2023.11.26
- 2.《隆基绿能（601012.SH）：出货增长稳健，技术革新多线并进》，2023.11.23
- 3.《格林美（002340.SZ）：世界领先绿色工厂，前驱体与回收行业龙头快速扩张》，2023.11.20
- 4.《光伏产业链价格持续探底，国内装机维持高增》，2023.11.12
- 5.《捷佳伟创（300724.SZ）：与通威签订超28亿设备订单，行业龙头地位稳固》，2023.11.9

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有望促进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

投资要点：

- **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一、明确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上网电量包括保障性收购电量和市场交易电量；二、细化电力市场相关成员责任分工，从保障性收购、市场交易、临时调度三个方面细化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交易机构等电力市场成员在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方面的责任分工。
- **《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有望促进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根据光伏們，此次政策的出台，将此前全额保障收购可再生能源的权责部分挪给了市场主体，电网将不再承担全额收购的义务，仅承担保障性收购电量部分的全额收购即可。这既是我国可再生能源全额保障收购政策的一大调整，对于可再生能源来说，这意味着市场化的售电压力将提高，行业也不用再期待电网的全额收购。不过，另一方面，在电网并网接入、保障性收购、电力调度、电力交易方面，此次文件也明确了可再生能源电量的“优先权”，并且列举了五种情形下，未按规定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造成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并由电力监管机构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电力监管机构可处以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经济损失额一倍以下的罚款。
- **电力设备投资建议：**电力设备领域建议关注以下几条投资主线：1) 当前国内“十四五”特高压建设迎来收官阶段，同时24-25年国内即将开启“十五五”特高压建设阶段，建议关注特高压行业订单兑现及十五五阶段相关投资继续扩大的行情，建议关注特高压龙头设备厂商：国电南瑞、平高电气、许继电气等；2) 建议关注国内新型电力系统升级及改造行情，建议关注华明装备、思源电气等；3) 当前海外市场尤其是欧美市场电网设备改造潜力巨大，建议充分关注海外生产、销售布局及外销资质优良的设备厂商，建议关注：三星医疗、思源电气、海兴电力等。
- **新能源发电投资建议：**重点推荐光伏板块，建议关注几条主线：1) 盈利有望率先反转的电池片环节：钧达股份、仕净科技；2) N型电池组件龙头企业：晶科能源、隆基绿能、晶澳科技、天合光能；3) 格局较好的硅料环节：通威股份、大全能源等；4) 受益于总量提升的逆变器龙头企业：阳光电源、德业股份、固德威；5) 美储环节：阿特斯、阳光电源。风电板块建议关注：1) 海风相关标的建议关注：起帆电缆、泰胜风能、振江股份；2) 风电上游零部件商建议关注：广大特材、力星股份等；3) 整机商建议关注：三一重能，明阳智能等。
- **新能源汽车投资建议：**建议关注1) 各细分领域具备全球竞争力的稳健龙头：宁德时代、恩捷股份、璞泰来、天赐材料、德方纳米、容百科技、中伟股份、先导智能、天奈科技等；2) 深耕动力及储能电池的二线锂电企业：亿纬锂能、国轩高科、欣旺达、孚能科技、派能科技、鹏辉能源等；3) 锂电材料环节其它基本面优质标的：中科电气、当升科技、新宙邦、星源材质、嘉元科技、格林美、多氟多等；4) 受益于全球电动化的零部件龙头：汇川技术、三花智控、宏发股份、科达利等；5) 产品驱动、引领智能的新势力：特斯拉、蔚来、小鹏汽车、理想汽车等。
- **风险提示：**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政策波动风险，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内容目录

1.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有望促进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	4
1.1. 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	4
1.2. 《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印发背景与主要修订内容.....	4
1.3. 影响分析.....	5
2.新能源发电.....	7
2.1.行业数据跟踪.....	7
2.2.行业要闻及个股重要公告跟踪.....	8
3.新能源车.....	8
3.1.行业数据跟踪.....	9
3.2.行业要闻及个股重要公告跟踪.....	10
4.工控及电力设备.....	11
4.1.行业数据跟踪.....	11
4.2.行业要闻及个股重要公告跟踪.....	12
4.3.电力设备投资建议.....	12
5. 本周板块行情（中信一级）.....	13
6.风险提示.....	14

图表目录

图 1: 多晶硅料现货价(平均价)价格 (单位: 元/公斤)	7
图 2: 单晶硅片现货价(平均价)价格 (单位: 元/片)	7
图 3: 单/多晶电池片价格 (单位: 元/瓦)	7
图 4: 光伏玻璃价格 (单位: 元/平方米)	7
图 5: 钴粉和四氧化三钴价格 (单位: 万元/吨)	9
图 6: 电池级硫酸镍/钴/锰价格 (单位: 万元/吨)	9
图 7: 锂精矿价格 (单位: 美元/吨)	9
图 8: 电池碳酸锂和氢氧化锂价格 (单位: 万元/吨)	9
图 9: 正极材料价格 (单位: 万元/吨)	9
图 10: 前驱体材料价格 (单位: 万元/吨)	9
图 11: 隔膜价格 (单位: 元/平方米)	10
图 12: 电解液价格 (单位: 万元/吨)	10
图 13: 负极价格 (单位: 万元/吨)	10
图 14: 六氟磷酸锂价格 (单位: 万元/吨)	10
图 15: 工业制造业增加值情况	11
图 16: 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速维持高位	11
图 17: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增速情况	11
图 18: 长江有色市场铜平均价格趋势 (元/吨)	11
图 19: 中信指数一周涨跌幅	13
图 20: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 A 股个股一周涨跌幅前 5 位及后 5 位	14
表 1: 新能源发电行业要闻追踪	8
表 2: 新能源发电行业个股公告追踪	8
表 3: 新能源汽车行业要闻追踪	10
表 4: 新能源汽车行业个股公告追踪	11
表 5: 电力设备及工控行业要闻追踪	12
表 6: 电力设备及工控行业个股公告追踪	12
表 7: 细分行业一周涨跌幅	13

1. 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有望促进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

1.1. 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

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

- (一) 明确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的上网电量包括保障性收购电量和市场交易电量。保障性收购电量是指按照国家可再生能源消纳保障机制、比重目标等相关规定，应由电力市场相关成员承担收购义务的电量。市场交易电量是指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价格的电量，由售电企业和电力用户等电力市场相关成员共同承担收购责任。
- (二) 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交易机构等应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要求，组织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售电企业和电力用户等电力市场相关成员，按照以下分工完成可再生能源电量全额保障性收购工作：

1、电网企业应组织电力市场相关成员，确保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保障性收购电量的消纳；

2、电力交易机构应组织电力市场相关成员，推动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参与市场交易；

3、电力调度机构应落实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保障性电量收购政策要求，并保障已达成市场交易电量合同的执行。对未达成市场交易的电量，在确保电网安全的前提下，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可按照相关规定，采用临时调度措施充分利用各级电网富余容量进行消纳。

(三) 因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原因、电网安全约束、电网检修、市场报价或者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再生能源电量收购的，对应电量不计入全额保障性收购范围，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交易机构应记录具体原因及对应的电量。

(四) 国家能源局及其派出机构（以下简称电力监管机构）依照本办法对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交易机构等电力市场相关成员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情况实施监管。

(五) 电网企业应按照相关规划和规定要求，统筹建设或者改造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配套电网设施。电网企业与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应加强协调，根据项目建设合理工期安排建设时序，力争实现同步投产。如遇客观原因接入工程无法按期投入运行，电网企业应通过临时接入等方式最大限度保障可再生能源发电机组接入并网。

1.2. 《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印发背景与主要修订内容

印发的背景：原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于 2007 年 9 月 1 日印发施行《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令第 25 号)，有效规范可再生能源电量保障收购行为，为推动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健康发展，实现清洁低碳发展目标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不断推进和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深入开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展的宏观环境、行业形势和可再生能源电量收购方式发生深刻变化，原《办法》部分条款已难以满足当前能源行业监管工作实际，修订《办法》十分必要。

修订后的《办法》共 24 条。修订的重点内容如下：

一是修改《办法》名称。依照《可再生能源法》相关规定，将原《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名称修改为《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

二是明确保障收购范围。《办法》第四条提出，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上网电量包括保障性收购电量和市场交易电量。保障性收购电量是指按照国家可再生能源消纳保障机制、比重目标等相关规定，应由电力市场相关成员承担收购义务的电量。市场交易电量是指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价格的电量，由售电企业和电力用户等共同承担收购责任。

三是细化电力市场相关成员责任分工。《办法》从保障性收购、市场交易、临时调度三个方面细化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交易机构等电力市场成员在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方面的责任分工。

四是统一相关提法。将“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统一修改为“国家能源局及其派出机构”。

1.3. 影响分析

根据光伏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是继 2007 年《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之后，时隔 17 年国家发改委再度就可再生能源全额保障性收购进行政策调整。

根据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能源研究所可再生能源发展中心，随着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壮大，我国可再生能源发展已经从起步阶段进入成熟阶段，全额保障性收购制度落实难度增加，个别省份在实际执行中难以达到国家规定的最低保障收购年利用小时数，且低于国家有关政策明确的电价水平收购，同时，高比例可再生能源电力系统下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力系统成本高昂。保障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收购不仅技术上面临严峻挑战，而且需要电力系统付出高昂的消纳成本，增加整个电力系统成本。

“全额”收购电量主体发生变化：根据光伏們，与此前不同的是，此次文件将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的上网电量定义为保障性收购电量和市场交易电量两部分组成。其中，保障性收购电量是指按照国家可再生能源消纳保障机制、比重目标等相关规定，应由电力市场相关成员承担收购义务的电量。市场交易电量是指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价格的电量，由售电企业和电力用户等电力市场相关成员共同承担收购责任。这意味着，可再生能源电量全额保障收购的责任主体，从电网一家变成了电网与电力市场主体共同承担的收购责任。但对于电力交易市场来说，能否收购、以多少钱收购，这将成为一个完全由市场决定的问题。

文件也明确指出了，因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原因、电网安全约束、电网检修、市场报价或者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再生能源电量收购的，对应电量不计入全额保障性收购范围。

根据光伏們，此次政策的出台，突出了市场化方式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和消纳，市场化交易电量由售电企业和电力用户等电力市场相关成员共同承担收购责任。这将为风电光伏参与市场化交易的实践探索提供有力的政策依据。实际上，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可再生能源市场交易规模不断扩大。根据光伏們数据，2023 年，可再生能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电量占比超过 40%，收购方式已由电网公司“统购统销”转变为电网企业、售电企业、电力用户等多市场成员协同消纳。

收购电价发生变化：根据光伏們，除了收购电量权责发生变化，随着上网电量进入市场，可再生能源全额电量标杆电价政策也将退出历史舞台。此次政策体现了可再生能源电量收购价格由全部政府定价转变为部分政府定价，其余部分通过市场化交易形成价格的重大机制转变，明确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上网电量中市场化交易电量价格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

根据光伏們，2022年起，可再生能源发电已由补贴定价时代进入平价时代，可再生能源电量参与市场化交易规模逐年扩大。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高度重视可再生能源参与电力市场问题。“十三五”以来，出台了电力现货市场建设试点工作意见、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指导意见、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通知，明确要构建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的电力市场机制，提升电力市场对高比例可再生能源的适应性。按照2030年新能源全面参与市场交易的时间要求，分步促进新能源可靠消纳。而此次文件的出台，将市场化定价、参与电力市场“一锤定音”，为可再生能源入市提供了政策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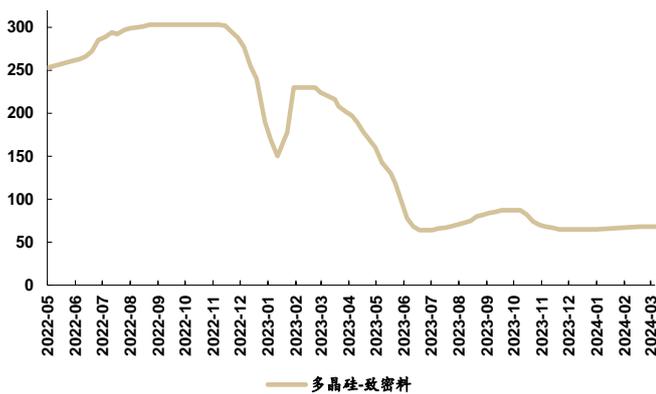
总结来看，此次政策的出台，将此前全额保障收购可再生能源的权责部分挪给了市场主体，电网将不再承担全额收购的义务，仅承担保障性收购电量部分的全额收购即可。这既是我国可再生能源全额保障收购政策的一大调整，对于可再生能源来说，这意味着市场化的售电压力将提高，行业也不用再期待电网的全额收购。不过，另一方面，在电网并网接入、保障性收购、电力调度、电力交易方面，此次文件也明确了可再生能源电量的“优先权”，并且列举了五种情形下，未按规定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造成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并由电力监管机构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电力监管机构可处以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经济损失额一倍以下的罚款。

2. 新能源发电

新能源发电投资建议：重点推荐光伏板块，建议关注几条主线：1) 盈利有望率先反转的电池片环节：钧达股份、仕净科技；2) N型电池组件龙头企业：晶科能源、隆基绿能、晶澳科技、天合光能；3) 格局较好的硅料环节：通威股份、大全能源等；4) 受益于总量提升的逆变器龙头企业：阳光电源、德业股份、固德威；5) 美储环节：阿特斯、阳光电源。风电板块受益于江苏、广东等海风政策面利好，建议关注：1) 海风相关标的建议关注：海力风电、起帆电缆、天顺风能、泰胜风能、振江股份；2) 风电上游零部件商建议关注：广大特材、力星股份、金雷股份等；3) 整机商建议关注：三一重能，明阳智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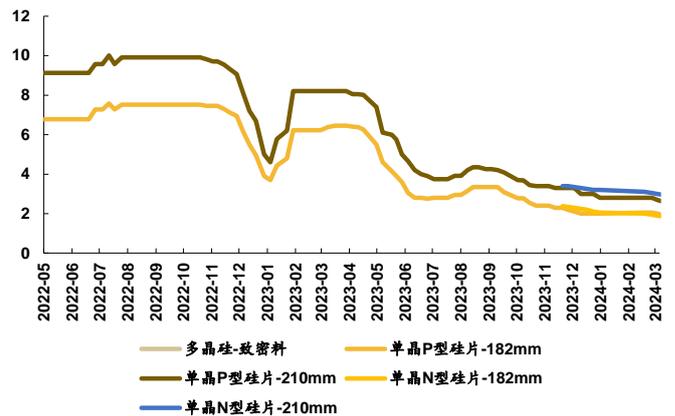
2.1. 行业数据跟踪

图 1：多晶硅料现货价(平均价)价格(单位：元/公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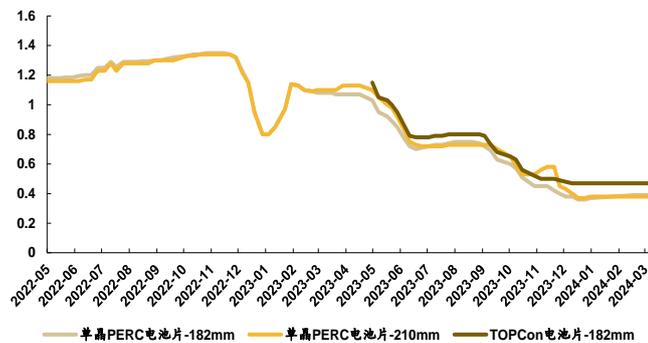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nfolink consulting 公众号，德邦研究所

图 2：单晶硅片现货价(平均价)价格(单位：元/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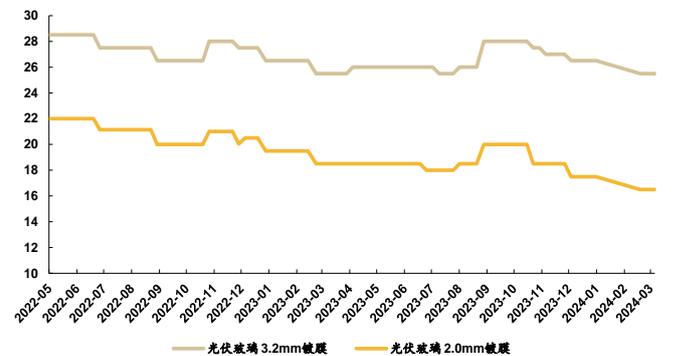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nfolink consulting 公众号，德邦研究所

图 3：单/多晶电池片价格(单位：元/瓦)



资料来源：infolink consulting 公众号，德邦研究所

图 4：光伏玻璃价格(单位：元/平方米)



资料来源：infolink consulting 公众号，德邦研究所

2.2.行业要闻及个股重要公告跟踪

表 1: 新能源发电行业要闻追踪

要闻简介	信息来源
国家发改委印发《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	https://t.doruo.cn/14HeXT9EQ
近日, 欧盟批准了意大利一项价值 11 亿欧元的计划, 该计划将为当地制造净零经济所需的设备生产提供国家直接补助。	https://t.doruo.cn/14HgrhZxC
国家统计局: 1-2 月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增速放缓 核电由降转升。	https://t.doruo.cn/14HgTXtG8
欧盟理事会批准了一项法律, 要求部分欧盟公司对其供应链进行审计, 以避免环境破坏和人权相关行为。	https://t.doruo.cn/14Hj1nKU0
印度决定继续对华太阳能电池组件用 EVA 塑料片征收为期五年的反倾销税。	https://t.doruo.cn/14Hjza1nG
梅耶博格 2023 年亏损 2.92 亿瑞士法郎, 组件库存大幅增加。	https://t.doruo.cn/14HjXhVra
巴西运营光伏装机容量已超过 40GW, 其中约 27.5GW 的装机来自分布式光伏, 包括巴西所有 5MW 及以下规模的发电装置。	https://t.doruo.cn/14HkeT3va
上海市发改委印发通知, 智慧光伏等列入优惠利率信贷专项支持方向。	https://t.doruo.cn/14HmZtYFW
土耳其对华光伏组件反倾销案作出反倾销终裁, 对越南、马来西亚、泰国、克罗地亚及约旦的涉案产品均征收 25 美元/平方米反倾销税。	https://t.doruo.cn/14Hnu8EIU
工信部: 1-2 月光伏压延玻璃累计产量 450.9 万吨, 同比增长 27.4%。	https://t.doruo.cn/14ATa0zjq
四川、上海、湖南等多地发布规划, 推动高速公路区域光伏的应用。	https://t.doruo.cn/14Ho5BHTq
瑞士央行打响降息第一枪, 将其关键利率下调了 25 个基点至 1.5%。	https://t.doruo.cn/14HosjCiA
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消息, 2023 年我国光伏产业总产值超 1.75 万亿元, 多晶硅等主要制造环节产量同比增长均超 64%。	https://t.doruo.cn/14Hplnj4k
国家能源局印发《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巩固扩大风电光伏良好发展态势。	https://t.doruo.cn/14Hq7m0w0

资料来源: 北极星太阳能光伏网、北极星风力发电网、新华网、国家能源局等, 德邦研究所

表 2: 新能源发电行业个股公告追踪

股票名称	公告简介
爱旭股份	公司与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 并计划投资建设第一期年产 15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产能项目, 第一期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 60 亿元。
晶澳科技	公司拟投资建设光伏分布式电站项目, 具体如下: 晶澳(扬州)晶辉园区 11.5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预计投资额 3,594 万元; 晶澳(扬州)晶运园区 11.6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预计投资额 3,155 万元; 石家庄晶澳 1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预计投资额 5,489 万元。
聆达股份	公司终止建设铜陵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 包括项目一期建设年产 10GW-Topcon 高效电池片产线; 项目二期建设年产 5GW-Topcon 高效电池片产线及 5GW-hjt 电池片产线。
奥特维	公司拟用自有资金通过新加坡子公司与 TTVHB 共同出资在马来西亚设立以生产、销售自动化设备为主的合资公司, 合资公司产品市场将辐射东南亚、欧美市场。
天宜上佳	公司中标 2024 年第一批动车组闸片联合采购项目(动车组闸片)项目, 本次项目中标属于国铁集团联合采购招标, 中标金额 1.71 亿。
晶科能源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晶科能源控股披露了未经审计的 2023 年第四季度及 2023 年全年财报, 其中四季度归母净利润为 2,930 万元; 全年归母净利润为 34.5 亿元, 同比增长 4.56 倍。
科陆电子	公司发布 2023 年年度报告, 其中归母净利润为 -5.29 亿元, 同比-422.03%; 扣非归母净利润为 -3.62 亿元, 同比+22.23%。
石英股份	公司发布 2023 年年度报告, 其中归母净利润为 50.39 亿元, 同比+378.92%; 扣非归母净利润为 50.22 亿元, 同比+404.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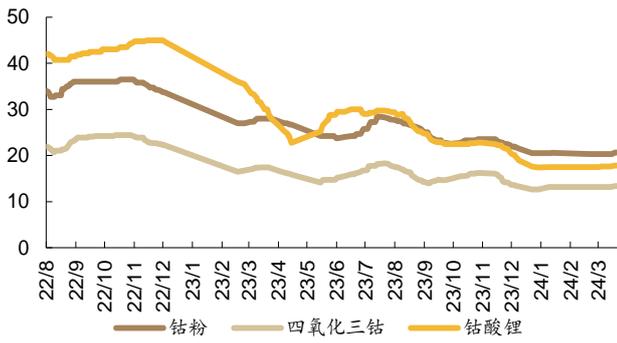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各公司公告, iFinD, 德邦研究所

3. 新能源车

新能源汽车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 1) 各细分领域具备全球竞争力的稳健龙头: 宁德时代、恩捷股份、璞泰来、天赐材料、德方纳米、容百科技、中伟股份、先导智能、天奈科技等; 2) 深耕动力及储能电池的二线锂电企业: 亿纬锂能、国轩高科、欣旺达、孚能科技、派能科技、鹏辉能源等; 3) 锂电材料环节其它基本面优质标的: 中科电气、当升科技、新宙邦、星源材质、嘉元科技、格林美、多氟多等; 4) 受益于全球电动化的零部件龙头: 汇川技术、三花智控、宏发股份、科达利等; 5) 产品驱动、引领智能的新势力: 特斯拉、蔚来、小鹏汽车、理想汽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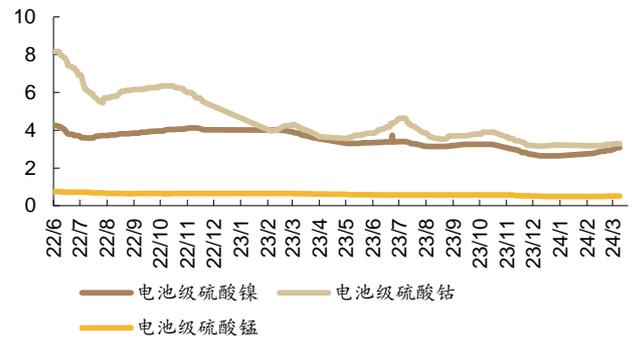
3.1.行业数据跟踪

图 5: 钴粉和四氧化三钴价格 (单位: 万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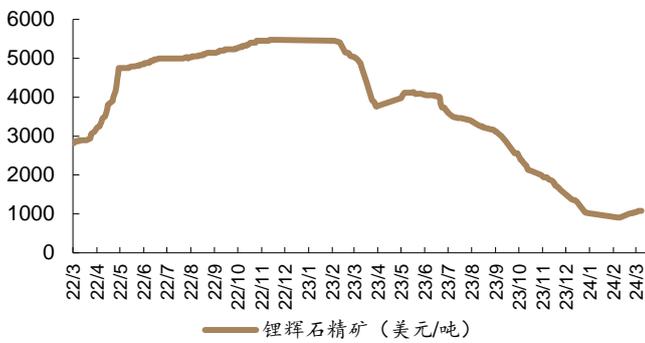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6: 电池级硫酸镍/钴/锰价格 (单位: 万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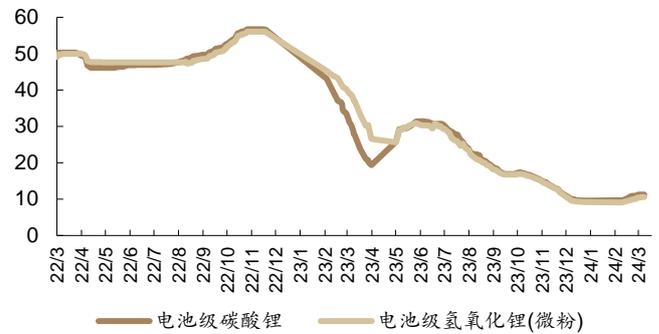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7: 锂精矿价格 (单位: 美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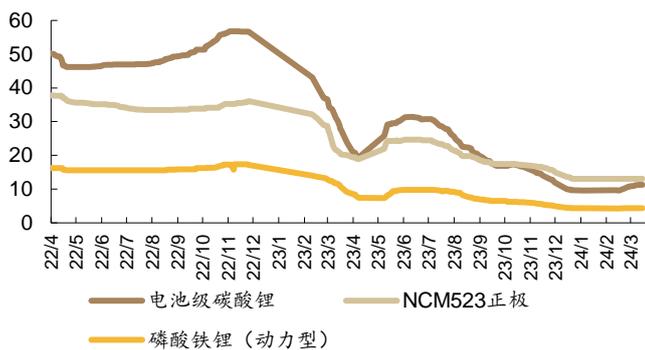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8: 电池级碳酸锂和氢氧化锂价格 (单位: 万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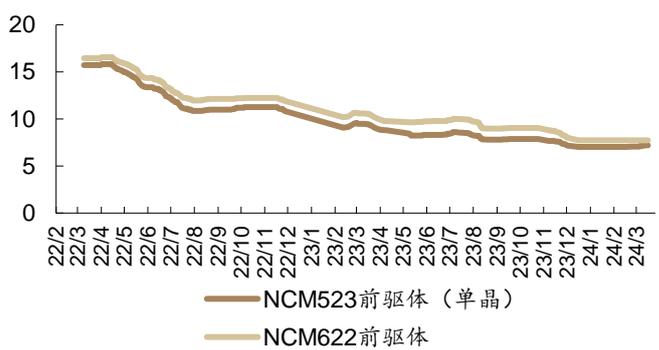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9: 正极材料价格 (单位: 万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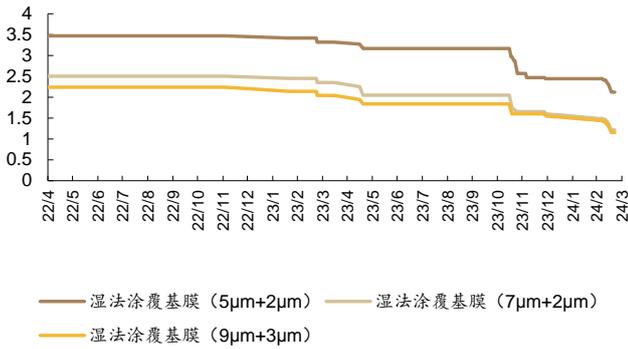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10: 前驱体材料价格 (单位: 万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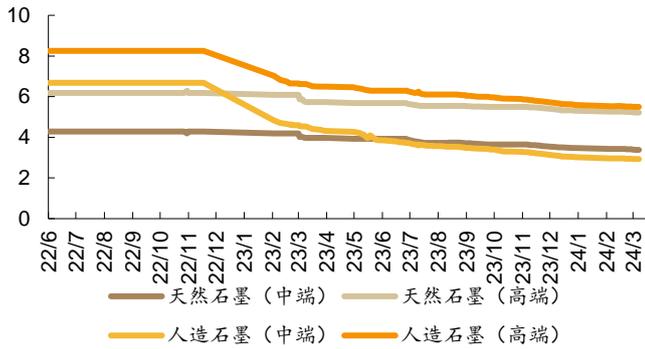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11: 隔膜价格 (单位: 元/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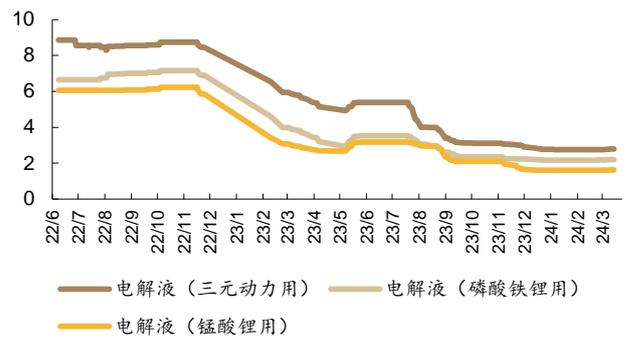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13: 负极价格 (单位: 万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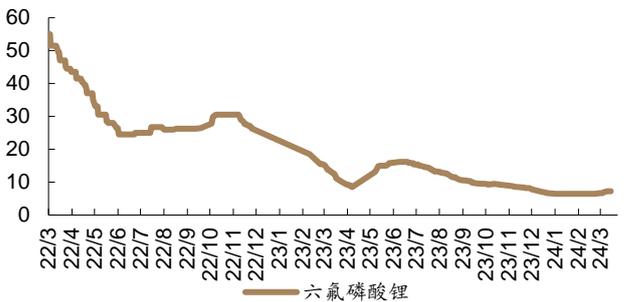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12: 电解液价格 (单位: 万元/吨)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图 14: 六氟磷酸锂价格 (单位: 万元/吨)



资料来源: SMM, 德邦研究所

3.2. 行业要闻及个股重要公告跟踪

表 3: 新能源汽车行业要闻追踪

要闻简介	信息来源
3月18日消息, 华为数字能源与土耳其领先的能源公司 Enerji SA 携手共同打造的首座液冷超充站点于近日在土耳其正式上线。	https://t.doruo.cn/14HhwQwuY
乘联会公布的销量数据显示, 2024年2月, 国内汽车厂商共计生产123万辆, 同比下降26.1%, 环比下降39.1%; 共计批售新车129.5万辆, 同比下降19.9%, 环比下降38.0%。	https://t.doruo.cn/14HihoJPY
据大湾区之声报道, 3月18日, 全球首个获得适航认证的国产自研“空中的士”亿航EH216-S在淘宝上架, 标价239万元。	https://t.doruo.cn/14HljAN4k
小鹏汽车发布2023年四季度财报。数据显示, 四季度总交付60,158台智能电动汽车, 营收超130亿元, 同比增长154%。毛利率大幅改善达6.2%, 环比提升近9个百分点, 汽车毛利率达4.1%, 环比提升超10个百分点。	https://t.doruo.cn/14HkVsTOQ
英伟达与比亚迪、小鹏等中国汽车制造商扩大合作, 比亚迪等将使用英伟达的下一代车载芯片 Drive Thor。	https://t.doruo.cn/14HIDslaQ
乘联会谈新能源价格战: 目前降价规模已是2023年全年的一半。	https://t.doruo.cn/14HIVlrmU
日本政府大砍比亚迪电车在日购车补贴, 比亚迪的补贴金额上限被直接砍半。	https://t.doruo.cn/14HoOajjy
美国史上最严排放标准“打折”推出, 迫使汽车制造商提高电池电动和插电式混合动力车型的销量。	https://t.doruo.cn/14Hp3MFt6
比亚迪宣布正式进入希腊乘用车市场, 加速扩张欧洲版图。	https://t.doruo.cn/14Hqy2iK4
英美准备对中国电动汽车进行反补贴调查或国家安全风险调查, 中方回应。	https://t.doruo.cn/14Hr1gZ8l
由于销量增长放缓, 特斯拉削减在华汽车产量。	https://t.doruo.cn/14HrDjezm
乘联会: 3月新能源车销量预计可达75.0万辆, 同比增速约37.1%。	https://t.doruo.cn/14HsaehEQ

资料来源: 第一电动网, 北极星储能网, 中国充电联盟, 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等, 德邦研究所

表 4：新能源汽车行业个股公告追踪

股票代码	公告简介
格林美	控股子公司动力再生与东风乘用车共同签署《关于建设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绿色产业链的战略合作协议》，实现对废旧动力电池的回收、资源化、再制造的价值链体系，有效期三年。
天齐锂业	控股子公司盛合锂业与斯诺威、惠绒矿业签署《共建共享甲基卡矿区 220kV 输变电项目合作协议》，三方拟共同出资设立三方合资公司，并由三方合资公司出资建设甲基卡矿区 220kV 输变电项目。
格林美	公司与京东集团共同签署《关于共建循环化、数字化供应链与废旧商品回收平台战略合作协议》，推动双方在数智化供应链、数字化回收与消费品以旧换新平台建设、光储充一体化工商业储能等方面开展合作。

资料来源：各公司公告，iFinD，德邦研究所

4.工控及电力设备

4.1.行业数据跟踪

图 15：工业制造业增加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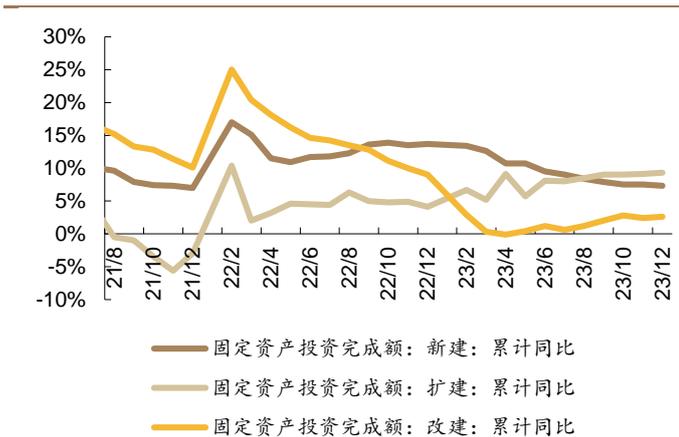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德邦研究所

图 16：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速维持高位



资料来源：Wind，德邦研究所

图 17：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增速情况



资料来源：Wind，德邦研究所

图 18：长江有色市场铜平均价格趋势（元/吨）



资料来源：iFinD，德邦研究所

4.2. 行业要闻及个股重要公告跟踪

表 5: 电力设备及工控行业要闻追踪

要闻简介	信息来源
全球在建单机最大的塔式光热发电项目——中广核新能源青海德令哈光储热一体化 200 万千瓦（光热 20 万千瓦）项目正式开工，项目由中国电建西北院牵头 EPC 总承包。	https://t.doruo.cn/14IM9bHS8
国家能源局发布配电网安全风险管控重点行动工作方案。	https://t.doruo.cn/14IMr4r4c

资料来源：北极星储能网，北极星大气网，北极星输配电网，国家能源局等，德邦研究所

表 6: 电力设备及工控行业个股公告追踪

股票名称	公告简介
四方股份	公司发布 2023 年年度报告，其中 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 6.27 亿，同比+15.46%；扣非归母净利润为 6.23 亿，同比+17.77%。
金盘科技	公司发布 2023 年年度报告，其中 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 5.05 亿元，同比+78.15%；扣非归母净利润为 4.81 亿元，同比+104.92%。
金盘科技	全资子公司广州同享近日与客户 C 的子公司分别签订了智能制造项目及数字化工厂项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2.29 亿元（含税）。

资料来源：各公司公告，iFinD，德邦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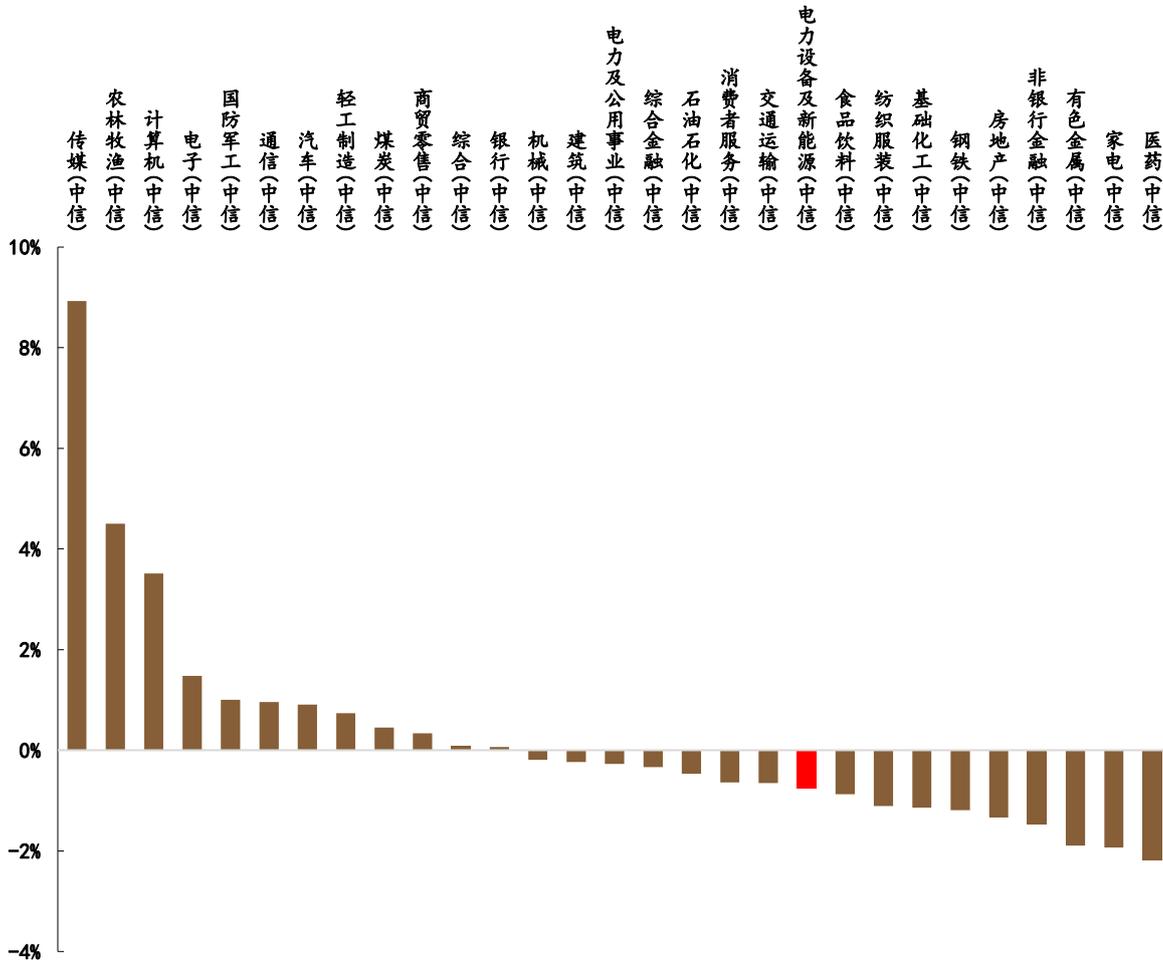
4.3. 电力设备投资建议

电力设备领域建议关注以下几条投资主线：1) 当前国内“十四五”特高压建设迎来收官阶段，同时 24-25 年国内即将开启“十五五”特高压建设阶段，建议关注特高压行业订单兑现及十五五阶段相关投资继续扩大的行情，建议关注特高压龙头设备厂商：国电南瑞、平高电气、许继电气等；2) 建议关注国内新型电力系统升级及改造行情，建议关注华明装备、思源电气等；3) 当前海外市场尤其是欧美市场电网设备改造潜力巨大，建议充分关注海外生产、销售布局及外销资质优良的设备厂商，建议关注：三星医疗、思源电气、海兴电力等。

5. 本周板块行情（中信一级）

本周电力设备及新能源行业下跌 0.76%，涨跌幅居中信一级行业第 20 名，跑输沪深 300 指数 0.06 个百分点。输变电设备、配电设备、光伏、风电、核电、新能源汽车过去一周涨跌幅分别为-1.42%、-2.83%、-3.72%、-0.97%、14.91%、0.61%。

图 19：中信指数一周涨跌幅



资料来源：iFinD，德邦研究所

表 6：细分行业一周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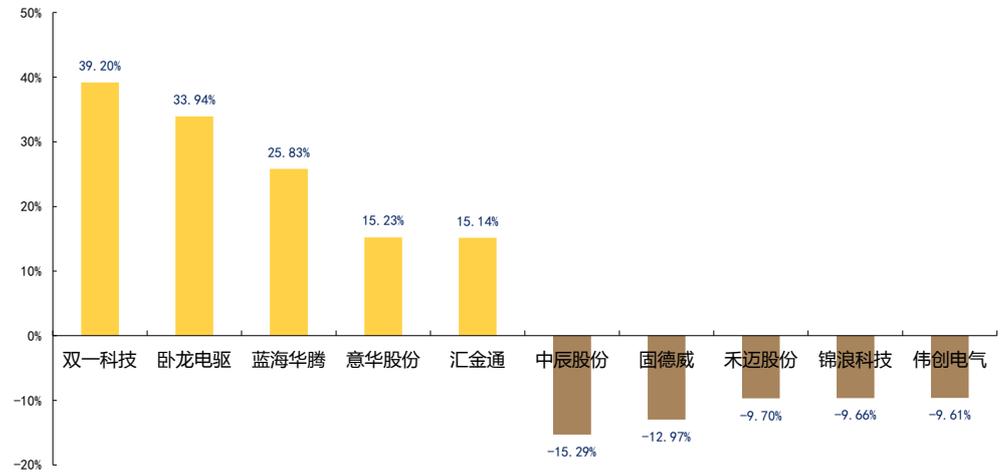
板块名称	代码	当日收盘价	周基准日收盘价	一周涨跌幅	月基准日收盘价	一月涨跌幅	市盈率	市净率
上证综指	000001.SH	3048.03	3054.64	-0.22%	3015.17	1.09%	13.00	1.26
深证综指	399001.SZ	9565.56	9612.75	-0.49%	9330.44	2.52%	20.25	2.10
沪深 300	000300.SH	3545.00	3569.99	-0.70%	3516.08	0.82%	11.54	1.27
CS 电力设备	CI005011.CI	7835.27	7895.42	-0.76%	7433.48	5.41%	19.47	2.35
输变电设备	CI005472	1650.43	1674.24	-1.42%	1555.89	6.08%	19.72	2.14
配电设备	CI005473	1305.61	1343.59	-2.83%	1262.52	3.41%	28.11	1.88
光伏	CI005286	9123.83	9476.66	-3.72%	9040.97	0.92%	11.75	2.17
风电	CI005284	2407.17	2430.70	-0.97%	2296.23	4.83%	20.11	1.41
核电	CI005476	1616.17	1406.50	14.91%	1354.05	19.36%	35.54	1.63
新能源汽车	885431.TI	3019.59	3001.19	0.61%	2854.90	5.77%	19.61	2.41

资料来源：iFinD，德邦研究所

上周电力设备新能源板块涨幅前五分别为双一科技（39.20%）、卧龙电驱（33.94%）、蓝海华腾（25.83%）、意华股份（15.23%）、汇金通（15.14%）。

跌幅前五名分别为中辰股份(-15.29%)、固德威(-12.97%)、禾迈股份(-9.70%)、锦浪科技(9.66%)、伟创电气(-9.61%)。

图 20：电力设备及新能源 A 股个股一周涨跌幅前 5 位及后 5 位



资料来源：iFinD，德邦研究所

6. 风险提示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政策波动风险，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信息披露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彭广春，同济大学工学硕士。曾任职于上汽集团技术中心动力电池系统部、安信证券研究中心、华创证券研究所，2019年新财富入围、水晶球第三，2022年加入德邦证券研究所，担任所长助理及电新首席。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和信息均来自市场公开信息，本人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投资评级说明

类别	评级	说明
1. 投资评级的比较和评级标准： 以报告发布后的6个月内的市场表现为比较标准，报告发布日后6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 2. 市场基准指数的比较标准： A股市场以上证综指或深证成指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500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买入	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20%以上；
	增持	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5%~20%；
	中性	相对市场表现在-5%~+5%之间波动；
	减持	相对弱于市场表现 5%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10%与 10%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以下。

法律声明

本报告仅供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材料及结论只提供特定客户作参考，不构成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德邦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本报告仅向特定客户传送，未经德邦证券研究所书面授权，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务必联络德邦证券研究所并获得许可，并需注明出处为德邦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证券投资咨询业务。